##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等方式发出通知,并于 2017 年 5 月 9 日 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千岁先生主持,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人,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相关法律法规和 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张千岁先生为公司 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选举张千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三年,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 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7年5月9日



**张千岁先生:** 1956 年出生,中国籍,无境外居留权。大专学历,高级工程师。现任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,公司监事会主席。历任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。

张千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与公司聘任的其他董事、监事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,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、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,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,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,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,张千岁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